微山县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《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(2024年版)》 和《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(2024年版)》 项目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工作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按照《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(2024 年版)》(鲁发改公管(2024)1004号)和《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(2024年版)》(济发改公管(2024)369号)(以下简称《目录》)相关工作要求,凡列入《目录》的公共资源交易项目,应全部进入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,鼓励交易主体自主选择公共资源交易平台。

为加强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公共服务、行政监督和市场规范 等工作的组织领导,建立健全统一规范、信息共享的公共资源交 易平台体系,推进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,提高公共资源配置效率 和公平性。请《目录》内相关行政监督部门,按照职责分工,认 真推进《目录》内项目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,依法依规加 强对本行业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监督管理。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要强化公共服务定位,优化服务流程,规范服务行为,提升服务 效能,为交易主体、社会公众和行政监督部门提供交易保障、信息服务和监督支持。

- **附件:** 1. 关于印发《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目录(2024 年版)》 的通知
 - 2. 关于印发《济宁市公共资源交易目录(2024 年版)》 的通知

微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6月12日